

证券代码：301578

证券简称：辰奕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4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现将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1181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2,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7,280,00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63,640,058.8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3,639,941.1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5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I1069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2024年0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30,333.42万元（包括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21,812.91万元）；累计支付发行费5,716.84万元（包括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

829.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0 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7,280,000.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57,168,360.7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86,595.56
减：手续费支出	4,135.9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3,334,151.71
其中：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98,381,627.4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52,524.26
减：补充流动资金	0
募集资金余额	228,159,947.19
其中：现金管理支出	14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	83,159,947.19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包括未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 6,471,698.09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4 年 1 月，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393140100100008946，用途为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台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

行账号为 2008021229200210350，用途为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755928662610008，用途为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相关协议内容。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83,159,947.19 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惠州仲恺支行	393140100100008946	41,657,535.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台支行	2008021229200210350	7,443,835.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	755928662610008	34,058,576.71
合 计			83,159,947.19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账户余额外，公司尚有 1.4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三、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363.9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33.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33.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否	33,560.22	33,560.22	29,838.17	29,838.17	88.91%	2024年3月	365.12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74.19	5,474.19	495.25	495.25	9.05%	2025年3月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034.41	39,034.41	30,333.42	30,333.42	77.71%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	不适用	13,329.58	13,329.58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13,329.58	13,329.58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合计		52,363.99	52,363.99	30,333.42	30,333.42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p>	<p>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7756 号地块”变更为“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06451 号地块”。目前该项目所涉及的土建主体基本已经完成并正在进行装修和设备采购，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到新的实施地点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在主体建筑需整体完成后才能竣工验收。该主体建筑 2023 年 3 月 30 日开始施工，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原预计 2024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整体工程进度因素的影响，该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延缓，预计无法在原定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因此，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根据战略规划以及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91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 48.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72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2,363.9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3,329.58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1.00 亿元，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7756 号地块”变更为“粤（2023）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06451 号地块”，两处地块均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公司已经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2024 年 3 月 14 日，上述两块土地合并换发新证“粤（2024）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5011069 号”。本次实施地点变更有利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管理，优化项目布局，统筹规划项目建设，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本公司先行投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1,812.91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29.00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 22,641.91 万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I10007</p>

	<p>号鉴证报告。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置换工作已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3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所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p> <p>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1.45 亿元。除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按计划继续用于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p>